

財務信息

以下的討論與分析應與本招股說明書附錄一所載的經審計合併財務信息（包括有關附註）一併閱讀。我們是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就整個往績期間編製我們的合併財務信息，此準則包括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批准的準則及詮釋和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批准並仍然有效的常設詮釋委員會詮釋。我們的財務信息亦符合《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和《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規定。

除歷史信息外，下述討論以及本招股說明書的其他部分包含涉及風險和不確定性的前瞻性信息。因此，本節所列期間的經營業績，不一定代表未來期間的業績。可能造成或促成此類差異的因素包括「風險因素」一節所述的因素。此外，影響我們的經營業績的某些行業相關因素載述於「行業概覽」一節。

合併財務數據摘選

以下合併財務數據摘選應與本招股說明書附錄一會計師報告，以及下文「一管理層對財務狀況和經營業績的討論與分析」一併閱讀，並且整體受其規限。

合併損益表數據摘選

	截至 12 月 31 日止年度					
	2007 年		2008 年		2009 年	
	金額	佔總收入的百分比	金額	佔總收入的百分比	金額	佔總收入的百分比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收入	130,068	100.0%	256,415	100.0%	305,770	100.0%
銷售成本	(99,172)	76.2%	(193,507)	75.5%	(221,740)	72.5%
毛利	30,896	23.8%	62,908	24.5%	84,030	27.5%
其他收入及收益	2,444	1.9%	5,017	2.0%	7,659	2.5%
銷售及分銷費用	(11,810)	9.1%	(15,230)	5.9%	(20,654)	6.8%
行政費用	(6,616)	5.1%	(12,497)	4.9%	(26,588)	8.7%
其他費用	(164)	0.1%	(712)	0.3%	(633)	0.2%
經營利潤	14,750	11.3%	39,486	15.4%	43,814	14.3%
財務收入	827	0.6%	622	0.2%	755	0.2%
財務費用	(2,710)	2.1%	(5,030)	2.0%	(8,737)	2.9%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及 認股權證的公允價值 損失淨額	—	—	(14,946)	5.8%	(15,780)	5.2%
應佔聯營公司利潤及 虧損	(45)	0.0%	39	0.0%	58	0.0%
稅前利潤	12,822	9.9%	20,171	7.9%	20,110	6.6%
所得稅（支出）／抵免	54	0.0%	(2,103)	0.8%	(5,420)	1.8%
本年利潤	12,876	9.9%	18,068	7.0%	14,690	4.8%

財務信息

	截至 12 月 31 日止年度					
	2007 年		2008 年		2009 年	
	金額	佔總收入的百分比	金額	佔總收入的百分比	金額	佔總收入的百分比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其他全面收入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3,980	3.1%	4,986	1.9%	128	0.0%
本年全面收入合計	16,856	13.0%	23,054	9.0%	14,818	4.8%
以下各方應佔本年利潤：						
本公司擁有人	12,850		17,949		12,843	
少數股東權益	26		119		1,847	
	<u>12,876</u>	<u>9.9%</u>	<u>18,068</u>	<u>7.0%</u>	<u>14,690</u>	<u>4.8%</u>
以下各方應佔全面收入合計：						
本公司擁有人	16,830		22,953		12,971	
少數股東權益	26		101		1,847	
	<u>16,856</u>	<u>13.0%</u>	<u>23,054</u>	<u>9.0%</u>	<u>14,818</u>	<u>4.8%</u>

合併資產負債表數據摘選

	於 12 月 31 日		
	2007 年	2008 年	2009 年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流動資產合計	55,485	147,907	187,346
非流動資產合計	66,463	150,790	168,368
總資產	121,948	298,697	355,714
流動負債合計	36,649	108,100	105,934
非流動負債合計	32,703	85,264	82,062
總負債	69,352	193,364	187,996
淨流動資產	<u>18,836</u>	<u>39,807</u>	<u>81,412</u>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51,018	103,654	164,192
少數股東權益	1,578	1,679	3,526
總權益	<u>52,596</u>	<u>105,333</u>	<u>167,718</u>

財務信息

合併現金流量表數據摘選

	截至 12 月 31 日止年度		
	2007 年 (千美元)	2008 年 (千美元)	2009 年 (千美元)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入／（流出）淨額	(56)	14,057	42,073
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出淨額	(2,738)	(36,766)	(25,048)
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入淨額	6,318	32,459	4,84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3,524	9,750	21,874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599	11,603	22,085
匯率變動影響淨額	(520)	732	75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1,603	22,085	44,034

編製基準

我們的財務信息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就整個往績期間編製，此準則包括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批准的準則及詮釋和國際會計準則及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批准並仍然有效的常設詮釋委員會詮釋。我們的財務信息亦符合《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和《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規定。

我們的財務信息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但按公允價值計量的若干金融工具除外。合併財務報表均以美元呈列，除非另有指明，所有數值均四舍五入至最接近的千位(‘000)。

我們的企業合併乃以收購法入賬。收購成本按在交易日為收購而付出的資產、發行的股本工具及產生或承擔的負債的公允價值計量，再加上所有與收購直接有關的成本。企業合併中，不論少數股東權益多少，收購的可識別資產與承擔的負債及或有負債最初均以收購日的公允價值計量。有關收購對我們業務的影響的詳情，請參閱「－影響我們經營業績可比性的因素－收購」一節。

所有集團內各公司之間的結餘、收入、支出及因集團內各公司之間的交易而未實現的盈利及虧損被完全消除。

少數股東權益指在本公司子公司的業績及淨資產中，非由本集團持有而是由外部股東持有的權益。該等權益在合併損益表中單獨列出，並且在合併資產負債表的權益一項中，與本公司所有人應佔的權益分開列示。

我們並未採納若干已頒佈但對我們的財務信息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有關這些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詳情，請參閱本招股說明書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3。我們正在評估首次採用該等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迄今為止，結論為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可能導致本公司會計政策變動，但這些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並不會對我們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管理層對財務狀況和經營業績的討論與分析

概覽

我們是一家中國領先的照明產品供應商。根據中國照明電器協會的報告，按2009年收入計，我們是最大的國內照明品牌供應商並且在中國所有照明品牌供應商中位居第二。於2009年12月31日，我們

財務信息

的產品通過由36家獨家區域經銷商組成的全國銷售網絡及覆蓋中國31個省、直轄市和自治區的2,461家雷士專賣店銷售。我們主要從事各種照明產品的設計、開發、生產、市場推廣和銷售。我們的產品包括三大類—燈具產品、光源產品和照明電器產品。我們銷售雷士品牌產品或非雷士品牌產品。

我們成立於1998年，一直致力於銷售可供零售連鎖店、百貨店及辦公之用的雷士品牌產品。目前，我們的雷士品牌產品售予廣泛的終端客戶（包括專業終端客戶（如零售連鎖店、百貨連鎖店、辦公室、酒店和公共基礎設施工程）和零售終端客戶（如住宅用戶））。我們憑藉在照明產品方面的經驗和能力，提供各種照明解決方案服務，藉此我們提供設計服務及自訂產品，滿足專業終端客戶，尤其是大型項目的特定需求。在往績期間，我們未從上述解決方案服務中獲得任何收入。

我們的大多數產品是在我們在國內的生產中心生產，並會向數家訂約生產商外包小部分生產活動。我們的產品主要在中國銷售，同時還向全球逾40個國家出口產品。在中國，我們絕大部分的雷士品牌產品都是以批發形式銷售予我們的獨家區域經銷商，這些經銷商通常通過雷士門店將我們的產品出售給終端客戶。除我們的雷士品牌產品外，我們還銷售非雷士品牌的產品，主要包括以ODM形式向領先的國際和國內品牌製造商銷售的產品。

自1998年成立以來，我們的收入出現大幅增長。截至2007年、2008年和2009年12月31日止各年度，我們的收入分別是1.301億美元、2.564億美元以及3.058億美元。截至2007年、2008年和2009年12月31日止各年度，我們的利潤分別是1,290萬美元、1,810萬美元和1,470萬美元。我們截至2008年和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利潤反映了我們向我們的首次公開發行前投資者發行的優先股和認股權證的相關開支（包括優先股的嵌入式衍生工具的公允價值變動、認股權證的公允價值變動及優先股利息開支），在2008年及2009年，有關開支合計分別為1,930萬美元及2,350萬美元。

影響我們的經營業績和財務狀況的重大因素

業務組合

- **產品組合。** 我們的收入主要來自三個分部產品的銷售，即燈具產品、光源產品和照明電器產品。過去，我們的收入主要來自燈具產品的銷售。於往績期間，主要由於收購世通及上海阿卡得，來自燈具產品分部的收入比例由2007年的69.3%降至2009年的50.3%。於往績期間，三個分部的毛利率亦已有所改變。燈具產品分部的毛利率已由2007年的22.2%提升至2009年的27.2%，反映（其中包括）自我們收購以來的產品定價變動及生產垂直整合增加。對世通的收購，使我們光源產品分部的毛利率上升（由2007年的19.8%升至2009年的29.1%）。對於照明電器產品分部，我們降低了產品價格（作為提升該類產品銷售額的戰略的一部分），這使得該分部的毛利率由2007年的39.2%降至2009年的22.9%。未來，由於我們繼續尋求完美產品組合及銷售戰略，以及增強生產垂直整合，我們預期收入、毛利率及淨利潤率將會繼續受到相應影響。此外，作為戰略的一部分，我們計劃大量增加我們標準化產品的生產，包括光源、照明電器產品以及若干燈具產品（如燈架和燈盤）。由於這些標準化產品的生產成本及銷售價格一般較低，實施相關戰略可能亦會影響我們的產品及收入組合。

財務信息

- **雷士品牌銷售和非雷士品牌銷售。** 過去，來自雷士品牌產品銷售的收入佔我們總收入相當大的比重。由於我們分別於2008年及2009年收購世通及上海阿可得，因此我們於往績期間來自非雷士品牌銷售的收入的比重大幅增加。按收入百分比計，非雷士品牌的銷售收入由2007年的8.2%提升至2009年的37.4%。過去，通常銷售雷士品牌產品比銷售非雷士產品的毛利率高。由於收購世通，因此非雷士品牌產品的整體毛利率由2007年的19.8%提升至2009年的26.9%，主要反映整合世通的業績。未來，我們的增長戰略主要關注繼續提升雷士品牌產品的銷售。如果我們的戰略有效實施，則我們期望來自品牌產品銷售的收入比例增加，這進而影響我們的毛利率及淨利潤率。
- **國內銷售與國際銷售。** 過去，我們的收入主要來自在中國的銷售。在往績期間，國際銷售在我們總收入中所佔的份額由2007年的8.5%上升至2009年的20.7%。國內銷售毛利率一般遠高於國際銷售，反映（其中包括）我們的產品在中國市場地位、品牌認可及分銷網絡的龐大。作為我們戰略的一部分，我們擬繼續增加國際銷售，而這可能對整體毛利率產生負面影響。然而，如果我們的國際戰略成功，則由於我們的定價權增大及產品分銷網絡成熟，我們預期國際銷售的毛利率將相應改善。

雷士專賣店的業務表現以及我們拓展和管理分銷網絡的能力

我們在中國主要以批發的方式向獨家區域經銷商銷售全部雷士品牌產品。這些經銷商一般通過第三方專賣店經營者經營的雷士專賣店，向終端客戶銷售我們的產品。我們相信業務增長的部分原因是新增多家雷士專賣店以及2007年至2008年現有雷士專賣店的銷售增長率上升。我們的經銷商和第三方專賣店經營者經營的雷士專賣店的數目從2007年12月31日的1,853家增至2009年12月31日的2,461家。

作為戰略的一部分，我們計劃繼續增加在全中國，包括小城市及農村的銷售額。因此，我們的經營業績將受到經銷商擴大雷士專賣店網絡的能力以及這些雷士專賣店的業務表現的影響。相應地，這兩方面均將依賴於我們有效管理經銷商及監控雷士專賣店表現的能力。

原材料和垂直整合的成本

原材料構成了我們銷售成本的重要部分。2007年、2008年及2009年，我們的原材料成本分別佔收入的38.7%、43.9%和44.4%。為保持競爭力，我們必須及時且以可接受的價格從我們的供應商獲得足夠數量的若干原材料。儘管我們的生產產品所用的原材料成份種類繁多，但若干主要原材料包括磷光劑和玻璃組分。我們的某些主要原材料的成本受到不同因素如國內及國際商品市場波動等影響。原材料成本的波動和我們將增加的原材料成本轉嫁給客戶的能力，將影響我們的銷售成本和毛利率。例如，在2008年第二季度，為應對原材料漲價，我們提升了燈具產品的銷售價格。由於自2008年下半年起原材料價格普遍下降，2009年我們降低了部分產品的價格，以反映原材料價格的下降。

我們生產中的垂直整合程度亦影響我們的收入和盈利能力。我們的銷售成本包括外包生產成本，即購買由其他生產商生產的半成品（用於我們的產品製造過程中）的成本。於往績期間，我們的外包生產成本佔收入的百分比由2007年的32.4%降至2009年的14.2%。外包生產成本佔收入的百分比下降主

財務信息

要反映我們對世通的收購（世通主要生產節能燈的燈管，其中許多產品為我們生產燈具產品所使用）。由於我們的收購，我們已逐漸將世通（包括其子公司）的光源產品納入我們的燈具產品，因此，增強垂直整合及促使我們的整體毛利率上升。作為戰略的一部分，我們計劃尋求其他收購機會，以繼續提高我們生產過程的垂直整合水平。

收購

在往績期間，我們進行了兩次重大收購，即2008年收購世通及2009年收購上海阿可得。由於這兩次收購，我們認為我們增強了地位，將隨着節能照明產品需求的增長而進一步成長，並已成為完整照明產品更垂直整合的生產商。此外，我們的利潤及攤銷成本也因這些收購而有所提高。未來，我們計劃繼續尋求收購機會，以完善我們現有的產品系列、強化我們的分銷網絡及提升產能。有效識別機會、完成交易及整合目標的能力可對我們的經營業績產生重大影響。

市場定位、競爭和定價

我們相信我們領先的市場地位和品牌讓我們得以保持定價權、獲得客戶的忠誠，以及擴大我們客戶群。我們保持雷士品牌地位的能力將對我們的盈利能力、市場份額和增長前景產生影響。此外，照明產品行業的競爭極為激烈。我們在中高端市場的競爭對手主要是國際品牌，如歐斯朗、飛利浦和通用電氣，而在低中端市場的競爭對手則是其他國內品牌。

此外，競爭在我們的定價時起重要作用。照明產品的零售及批發價格通常根據當前市況和我們的市場定位與我們競爭對手的市場定位來調整。我們一向以批發方式向經銷商銷售我們大多數產品。根據我們的經驗，與零售價格相比，源自經銷商的銷售利潤率通常較為穩定且不易受市場波動的影響。然而，我們的確不時調整批發價格以增加市場份額及打進新的海外市場。我們產品價格的任何調整（可反映我們的市場地位、競爭定位及定價戰略的共同作用）將繼續影響我們的經營業績。

中國經濟和房地產業的發展

中國宏觀經濟狀況對我們產品的需求有顯著影響。尤其是，照明產品的需求受到中國商業及住宅房地產開發行業的影響，而該行業的擴展卻受到多種因素的影響，如商業和住宅物業市場的發展力度、可支配收入水平、消費者信心、失業率、利率、信貸可得性及股票市場的波動性。

自1998年成立以來，中國經濟迅速發展，包括房地產開發行業。然而，像世界其他主要經濟一樣，中國經濟也受到了近期金融危機的不利影響。金融危機對房地產開發等週期性極強行業的影響尤其強烈。我們的經營業績也受到金融危機的影響。儘管自金融危機以來，中國的房地產行業已有所復甦，我們預計未來還會遇到週期性波動。房地產行業尤其容易受到政府政策變化所影響。我們預期，我們產品的需求及經營業績將繼續受中國房地產開發行業及宏觀經濟增長的影響。

影響我們經營業績可比性的因素

我們在2008年和2009年完成兩次重大收購，因此我們2007年、2008年及2009年的經營業績可能不具直接互相可比性。此外，我們於2006年和2008年向首次公開發行前投資者發行了可轉換可贖回優

財務信息

先股及認股權證，這對我們於往績期間的淨利潤造成影響。完成全球發售後，這些優先股將轉換成普通股，且我們預期淨利潤將不會再受到影響。

收購

我們於2008年8月30日和2009年2月20日分別完成收購世通和上海阿可得，並自上述日期起分別開始合併其業績。自收購日期起，世通已為我們2008年的淨利潤貢獻了720萬美元。假設收購已於2007年1月1日之前或在往績期間開始之前完成，則我們2007年和2008年的收入將分別為1.964億美元及3.025億美元；而淨利潤將分別為2,380萬美元及2,070萬美元。自收購日期起，上海阿可得已為我們2009年的淨利潤貢獻了60萬美元。假設收購已於往績期間開始時完成，則我們2007年和2008年的收入將分別為1.403億美元及2.694億美元；而淨利潤將分別為1,250萬美元及1,820萬美元。該等收購還導致2008年及2009年無形資產的攤銷成本分別增加50萬美元及300萬美元。有關與世通及上海阿可得企業合併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招股說明書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6。

發行優先股和認股權證

在2006年8月，我們分別向賽富及賽富天津發行505,051和50,505股A-1系列優先股，總對價為2,200萬美元。2007年10月，賽富天津將其50,505股A-1系列優先股轉讓給賽富。2008年8月，我們分別向GS和賽富發行208,157和28,471股B系列優先股，總對價為4,160萬美元。

2006年，作為賽富投資的部分，我們向賽富發行認股權證以認購不超過97,125股A-2系列優先股，總購買價為500萬美元（每股51.48美元），可予調整。賽富於2008年9月悉數行使其認股權證。

該等優先股及認股權證的發行對我們往績期間的業績在多方面造成影響，包括：

-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及認股權證的公允價值損失淨額。** 優先股被確認為金融工具，其嵌入式衍生工具部分按公允價值拆分為負債和衍生工具部分。在發行優先股時，嵌入式衍生工具的公允價值基於估值而釐定，金額按流動負債記賬，直到在轉換或贖回後消失為止。嵌入式衍生工具在每個資產負債表日都重新計量，公允價值變動產生的任何損益都記入合併損益表。2008年及2009年，我們的年內利潤受到嵌入優先股中的轉換功能的公允價值變動所影響。2008年和2009年，我們錄得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的公允價值損失淨額分別為1,350萬美元和1,580萬美元。根據2009年12月31日訂立豁免書（「**優先股豁免書**」），優先股持有人放棄導致轉換價格的調整的若干反攤薄權利。相應地，截至2009年12月31日，該等優先股的轉換特點已列入權益成份（而非衍生工具成份）。因此，該等優先股不再受任何公允價值調整所限制。就認股權證而言，我們2007年錄得公允價值收益253,000美元，而2008年則錄得公允價值損失140萬美元。2008年9月，賽富的認股權證按公允價值200萬美元轉換成股權。因此，2009年我們並無錄得任何與認股權證有關的公允價值變動。
- **優先股利息開支。** 優先股的主契約按根據實際利率法計算的攤銷成本入賬列為負債。截至2007年12月31日止年度、2008年1月1日至2008年5月期間、2008年5月7日至2008年12月31日期間及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A-1系列優先股攤銷負債的實際利率分別為11.7%、11.7%、13.4%及13.4%，而B系列優先股則為10.13%。2007年、2008

財務信息

年及2009年，我們錄得的優先股利息開支分別為240萬美元、440萬美元及780萬美元。根據優先股豁免書，由2009年12月31日起，優先股持有人放棄原始贖回價的應計權益部分，因此未來期間將予確認的經認定權益將大幅降低。

重大會計政策

有關我們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的討論和分析，乃根據本招股說明書附錄一所載我們的經審計合併財務信息（包括附註）作出。

為了編製財務報表，我們需要在運用重大會計政策時作出估計及判斷，而這些估計及判斷對我們在合併財務報表中報告的合併業績產生重大影響。我們的某些會計政策涉及到主觀的假設和估計，也涉及到對會計項目如收入確認、應收款項和票據等作出複雜的判斷。我們的估計是根據歷史經驗和相關情況下我們認為合理的其他假設作出。我們會持續覆核我們的估計和基本假設。我們的經營業績和財務狀況對編製財務信息所用的會計方法、假設和估計頗為敏感。在不同的假設和條件下，實際業績跟估計相比可能會有出入。我們認為以下的會計政策需要我們在編製財務報表時作出重大判斷和估計。有關重大會計政策的詳情，請參閱本招股說明書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3。

商譽及商譽減值

商譽初始按成本（即企業合併成本超逾我們所佔被收購方可辨認資產以及所承擔的被收購方負債成本公允價值淨額的部分）計量。如收購成本低於所收購子公司淨資產的公允價值，其差額將直接於損益表內確認。

於初始確認後，商譽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減值損失列賬。為進行減值測試，於企業合併中收購的商譽將自收購日起分配至預計將受益於合併的協同效應的我們的各個現金產出單位，而不論被收購方的其他資產或負債是否分配至該等單位。

我們至少每年釐定商譽有否出現減值。當中須估計獲分配商譽的現金產出單位的使用價值。在估計使用價值時，我們須估計預期現金產出單位未來產生的現金流量，以及選擇合適的折現率以計算該等現金流量的現值。有關商譽的計量及減值的進一步信息，請參閱本招股說明書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3、4及19。

供出售的非流動資產及處置組合

如非流動資產及處置組合的賬面值主要通過銷售交易而非通過持續使用收回，則該等資產被劃歸為供出售資產。在此情況下，該等資產或處置組合必須能夠在現況下立即出售，但必須按照出售該等資產或處置組合所常見和習慣的條款，且出售必須高度可能。

被劃分為供出售的非流動資產及處置組合（投資物業及金融資產除外）按賬面值與公允價值減去銷售成本的較低者計量。

財務信息

物業、廠房及設備

除在建資產外，物業、廠房及設備以成本減累計折舊和任何減值損失列賬。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成本包括其購買價及任何使資產達到可使用狀態和地點作擬定用途的直接應佔成本。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投入運作後產生的開支，例如維修和保養開支，一般於產生期間自損益表扣除。如滿足確認標準，大型檢修開支將當作更換進行資本化，列入資產的賬面價值。在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重要部分需要定期更換時，我們會將這些部分作為具有特定使用期限及折舊的個別資產進行確認。折舊按下列估計可使用年期對物業、廠房及設備各項目的剩餘價值以直線法撇銷其成本計算：

樓宇	20 至 30 年
租賃物業裝修	3 年
廠房、機械及設備	3 至 10 年
傢具及裝置	5 年
機動車輛	5 至 8 年

如某項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各部分具有不同可使用年期，則其成本按合理基準分配在各部分中，而每一部分分別計算折舊。如某項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部分具有不同可使用年期，則其成本按合理基準分配在各部分中，而每一部分個別計算折舊。

如某項物業、廠房及設備已售出或預期不會因使用或售出有關資產而產生任何未來經濟利益，則該項目會解除確認。因售出或報廢而產生的任何損益(按有關資產的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賬面值之間的差額計算)，於該資產解除確認的年度計入損益表內。資產的剩餘價值、可使用年期及折舊方法須於每個財政年度結束時進行覆核，並於適合情況下調整。

在建資產指建造中的物業，按成本減任何減值損失列賬，且不予折舊。成本包括直接建造成本及建造期間的有關借入資金的資本化借貸成本。於完成及可供使用時，這些物業重新分類至適當的物業、廠房及設備類別下(視情況而定)。

無形資產(商譽除外)

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包括電腦軟件、客戶關係、商標、專利、研發費用及進行中的研發項目。從企業合併獨立收購的無形資產初步確認時按成本計算。於企業合併中購入的無形資產的成本為收購當日的公允價值。

無形資產的可使用年期可分為有限或無限。

年期有限的無形資產於可使用經濟年期內按直線法攤銷，並當有跡象顯示無形資產可能減值時評估減值。可使用年期有限的無形資產的攤銷期間及方法，最少會於隨後的每個財政年度末覆核。如資產預計可使用年期或所得未來經濟利益的預期使用模式有變，則改變攤銷期或方法(視適用情況而定)列賬，並當作會計估計變動處理。無形資產所產生攤銷開支於損益表按與無形資產功能一致的開支類別確認。

可使用年期無限的無形資產最少每年個別或在現金產出單位層級進行減值測試。該無形資產不予攤

財務信息

銷。可使用年期無限的無形資產的可使用年期最少需每年進行一次覆核，以確定是否仍然可以支持年期無限的評估。如不支持，則應以追溯方式將可使用年期評估由無限改為有限的變化記錄入賬。

我們會釐定無形資產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包括商標及客戶關係。我們估計來自資產的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以釐定無形資產的可使用年期。

解除確認無形資產的損益按處置所得款淨額與資產賬面值的差額計量，並在資產解除確認時記入損益表。

非金融資產減值

於釐定資產有否出現減值或過往導致資產減值的情況是否不再存在時，本集團須作出判斷，特別是評估：(i)有否出現可能影響資產價值的事件或影響資產價值的該等事件並不存在；(ii)資產賬面值能否獲得日後現金流量現值淨額支持，而日後現金流量是按資產的持續使用或終止確認估計；及(iii)編製現金流量預測所採用的適當主要假設包括該等現金流量注入是否以適當比率折現。倘管理層所選用以決定減值水平的假設（包括現金流量預測所用折現率或增長率假設）有變，可能會對減值測試所用現值淨額構成重大影響。有關非金融資產減值的計量及減值的進一步信息，請參閱本招股說明書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3。

其他金融資產

屬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範圍的金融資產乃視情況分類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貸款及應收款項、持有至到期日投資及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如適用）。我們在初步確認時確定我們的金融資產的分類。

金融資產於初步確認時以公允價值計算，如並非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投資，則按直接應佔交易成本計算。

我們於首次訂立合同時會評估其是否包括嵌入式衍生工具，並於分析結果顯示嵌入式衍生工具的經濟特徵及風險並非與該主合同密切相關時，評估是否需要將嵌入式衍生工具與主合同分開列示。當合同條款出現的變動會大幅改變合同下本來所需的現金流量時，重估方會進行。

我們於初步確認後釐定我們的金融資產分類，並在許可及適當的情況於資產負債表日重新評估有關分類。

所有一般買賣的金融資產概於交易日（即我們承諾購買或出售該資產的日期）予以確認。一般買賣乃指按照一般市場規定或慣例在一定期間內交付資產的金融資產買賣。

我們的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短期存款、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貸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未報價的金融工具及衍生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的日後計量所依據的分類下：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包括交易性金融資產及於初步確認後劃分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金融資產如以短期賣出為目的而購買，則分類為交易性資產，其中包括本集團訂立的未被指定為對沖關係（定義見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中對沖工具的衍生金融工具。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將按照損益表中確認的公允價值及其變動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

財務信息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為具有固定的或可確定的付款，但在活躍市場中無報價的非衍生金融資產。初步計量後，該等資產其後用實際利率法減去任何減值準備按攤銷成本計量。計算攤銷成本時會計及收購所產生的任何折讓或溢價，亦包括作為實際利率一部分的費用或成本。損益表中財務收入包含實際利率攤銷。減值產生的損失於損益表確認。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是上市和非上市股本及債務證券中的非衍生金融資產。凡股本投資既未被列為交易性的，亦不按公允價值在損益表中入賬的，均列為可供出售的股本投資。凡打算無限期持有並可因流動性需求或市況變化出售的債務證券，亦都劃入此類。

經初始確認後，可供出售金融投資日後按公允價值計量，其未變現損益將作為其他全面收入，在可供出售投資估值儲備之中確認，直至該投資被取消確認（屆時累積損益確認為損益表上的其他收入），或直至該投資被認定出現減值（屆時累積損益確認為損益表中，並從可供出售投資估值儲備中剔除）。所賺取的利息和股息將分別作為利息收入和股息收入進行列報，按照本招股說明書附錄一所載的會計師報告中的「收入確認」政策，確認為損益表上的其他收入。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

在活躍的市場中買賣的金融工具，按市價或交易商報價（長倉為買價，淡倉為賣價）釐定其公允價值，該價格不含任何交易費用。如金融工具沒有活躍的市場，則運用適當的估值手段釐定其公允價值，包括選取近期的公平市場交易、參考大致相同的另一工具的當前市值，或者折現現金流量分析。

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評估是否有客觀證據顯示金融資產或金融資產組合出現減值。只有當有客觀減值證據顯示，在初步資產確認後出現一個或多個已發生事件（招致「虧損事件」），且該等損事件對該項或該組金融資產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造成的影響能夠可靠估計時，該項或該組金融資產方會被視作減值。減值證據可包括有跡象顯示一名或一群債務人正在經歷重大財政困難、違約或未能償還利息或本金、有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以及有可觀察數據顯示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出現可計量的減少，例如欠款數目或出現與違約相關的經濟狀況。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

如有客觀證據顯示按攤銷成本列賬的貸款及應收款項出現減值損失，則按該資產的賬面值與根據金融資產原本實際利率（即初步確認時的實際利率）折現的預計日後現金流量現值之間差額（但不包括尚未產生的日後信貸虧損）計算減值損失。資產的賬面值將直接或透過撥備賬扣除，而減值損失則於損益表確認。

如於其後期間減值損失金額減少，而減少客觀上與於確認減值後發生的事件有關，則撥回過往確認的

財務信息

減值損失。任何於其後撥回的減值損失將於損益表內確認，金額以該資產的賬面值不超過其於撥回日期的攤銷成本為限。

金融負債

初步確認及計量

屬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範圍的金融負債乃視情況分類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貸款及借款、或在有效對沖中被指定為對沖工具的衍生工具（如適用）。本集團在初步確認時確定本集團金融負債的分類。

金融負債按公允價值初步確認，如屬貸款和借款，則加上直接歸屬於交易的成本。

本集團的金融負債包括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計息銀行貸款，初步以公允價值減直接應佔交易成本列示，其後則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惟折現的影響並不重大者除外，於此情況下，則按成本列示。

日後計量

金融負債的計量所依據的分類如下：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其中包括交易性的金融負債，以及在初始確認時按公允價值入賬並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以近期內賣出為目的而買入的金融負債，分類為交易性的金融負債，其中包括本集團訂立的未被指定為對沖關係（定義見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中對沖工具的衍生金融工具。單獨的嵌入式衍生工具，除非其被指定為有效對沖工具，否則亦分類為交易性的。交易性的負債所產生的損益，在損益表中確認。在損益表中確認的公允價值淨損益並不包含就這些金融負債所收取的利息。

貸款及借款

經初始確認後，計息貸款及借款日後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如折現影響輕微，則按成本入賬。當負債取消確認後，在損益表中確認損益，或者用實際利率法在攤銷過程中確認損益。

計算攤銷成本時會考慮到收購的折價或溢價，以及屬於實際利率的組成部分的費用或成本。實際利率的攤銷將確認為損益表上的財務費用。

抵銷金融工具

只有現時存在一項可依法強制執行的權利，可抵銷已確認金額，且亦有意以淨額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及償付債務，則金融資產及負債可予抵銷，並將淨金額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內。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

具有嵌入式衍生工具特點的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按照公允價值拆分為負債和衍生工具部分以供計量之用。在發行優先股後，嵌入式衍生工具的公允價值基於估值而釐定，金額按流動負債記賬，直到在轉換或贖回時消除為止。餘下所得款項分配給負債部分，並按攤銷成本基準記作非流動負債，直到在轉

財務信息

換或贖回時消除為止。嵌入式衍生工具在每個資產負債表日都重新計量，公允價值變動產生的任何損益都記入合併損益表。

交易成本基於初步確認工具時所得款項在負債及衍生工具部分的分配而在主負債工具的公允價值與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嵌入式衍生工具之間分攤。交易成本中有關負債成份的部分初步記作負債成份的一部分。有關衍生工具成份的部分即時記入損益表。

下表概述了估計衍生工具和認股權證的公允價值時使用的主要方法及假設。估算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所嵌入的轉換特點的公允價值時，使用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根據其最佳估值所作出的以下主要假設來衡量。

i) 衍生工具

截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預期波幅	33.41%
期權年期	2.5 年
預期股息	—
無風險利率	3.06%
本集團總股價	66,275,000 美元

截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預期波幅	67.53%
期權年期	1.5 年
預期股息	—
無風險利率	1.09%
本集團總股價	182,413,000 美元

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預期波幅	63.03%
期權年期	0.5 年
預期股息	—
無風險利率	1.38%
本集團總股價	278,727,000 美元

於 2008 年及 2009 年 12 月 31 日，轉換期權的公允價值分別為 13,528,000 美元及 47,493,000 美元。轉換期權的公允價值向來最易受本集團的權益價格變動的影響。有關權益價格的敏感度測試的詳情，請參閱本招股說明書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第 37(e)。

根據優先股豁免書，優先股持有人放棄導致轉換價格調整的若干反攤薄權利。相應地，自 2009 年 12 月 31 日開始，該等優先股的轉換特點已列入權益成份（而非衍生工具成份），故在我們的合併損益表中不再存在與優先股關聯的公允價值調整。

財務信息

ii) 認股權證

認股權證的公允價值估計，用本公司管理層根據其最佳估值點狀模型所作出的以下主要假設，以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型來計量。

	2007年12月31日	2008年9月1日
預期波幅	33.41%	30.70%
期權年期	2.5年	1.83年
預期股息	—	—
無風險利率	3.06%	2.34%
集團總股價	66,275,000 美元	166,860,000 美元

於2007年12月31日及2008年9月1日，認股權證公允價值分別為570,000美元及1,988,000美元，認股權證的公允價值易受本公司股價變化所影響。有關股價敏感性測試的詳情，請參閱本招股說明書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37(e)。

在使用折現現金流量方法釐定股價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乃基於管理層的最佳估計，而折現率為往績期間的各資產負債表日類似工具的市場相關利率。在使用其他定價模型時，輸入數據乃基於往績期間的各資產負債表日的市場相關數據。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初步按訂立衍生合同當日的公允價值確認，其後按公允價值重新計量。如有關公允價值為正數，則該等衍生工具按資產列賬，如公允價值為負數，則按負債列賬。衍生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在每個資產負債表日重估，如有變化，確認於損益表中。在估計衍生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時，我們採用了基於多種假設與估計的獨立評估。

產生自衍生工具公允價值變動而不符合條件作對沖會計的任何損益均直接反映在損益表中。

存貨

存貨按成本及可變現淨值兩者中的較低者入賬。為使每個產品達到當前位置和狀態而產生的成本按加權平均成本記賬。可變現淨值以日常業務過程中的估計售價減完成的估計成本及作出銷售所需的估計成本釐定。

撥備

如因過往事項而產生現時責任（法定或推定的），且將來極可能需要流出資源以解除有關責任時，則確認撥備，惟責任所涉及的金額必須能可靠地估計。

如折現影響重大，則就撥備而確認的金額為預期清償債務所需的未來開支於資產負債表日的現值。因時間流逝而引致的折現現值的增加計入損益表內的財務費用。

股份支付交易及股份薪酬成本的確認

本公司訂立購股權計劃，向為我們成功營運作出貢獻的合資格參與者提供激勵及獎勵。僱員（包括董事）以股份支付交易的形式收取薪酬，據此僱員提供服務作為權益工具的對價（「權益結算交易」）。

和僱員進行的權益結算交易的成本乃參照該等權益工具於授予日期的公允價值計量。購股權的公允價

財務信息

值由管理層採用柏力克－舒爾斯估值模型釐定。在計算權益結算交易的價值時，除與本公司股價有關的條件（如適用）以外，概不會考慮任何表現條件。

董事已使用柏力克－舒爾斯模型釐定已授出購股權的公允價值總額，將於歸屬期間列為開支。董事須作出重大判斷（如無風險利率、股息回報率、預計波幅及預計購股權年期）作為應用該估值模型的參數。我們已委託一名獨立估值師利駿行測量師有限公司（「利駿行」）對本公司普通股於授出日期的公允價值進行評估。

權益工具可能須待特定歸屬條件達致後方可授出，包括服務年資、與財務業績衡量掛鈎的表現條件等。管理層須作出重大判斷以考慮歸屬條件及調整在計算股份支付薪酬成本時包括的權益工具的數目。在釐定最終會歸屬的權益工具數目時，需要管理層作出有關利潤預測及首次公開發售成功完成的可能性等假設，因此會附帶不確定因素。有關權益結算交易的成本、權益結算交易的開支確認及股份支付薪酬的更多資料，請參閱本招股說明書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3、4及33。

企業所得稅

管理層於釐定所得稅撥備時須就若干交易的日後稅務處理方式作出重大判斷。我們會審慎評估交易的稅務影響，並相應地作出稅項撥備。有關交易的稅務處理方式會定期重新考慮以計及所有稅務法例的變動。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乃採用負債法就資產負債表日資產及負債的稅基與其用作財務呈報的賬面值之間各項暫時差額作出撥備。

就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均會確認遞延所得稅負債，惟以下情況除外：(a)在交易時不影響會計利潤或應課稅利潤或虧損的非企業合併交易中，初步確認資產或負債時產生的遞延所得稅負債；及(b)就與子公司投資相關的應課稅暫時差額而言，撥回暫時差額的時間可以控制，並且暫時差額於可見將來可能不會被撥回。

遞延所得稅資產根據所有可扣稅暫時差額、結轉未動用稅項抵免及未動用稅項虧損確認，直至再無可能有應課稅利潤可用作抵銷可扣除暫時差額以及可利用結轉未動用稅項抵免及未動用稅項虧損為止，惟以下情況除外：(a)在交易時不影響會計利潤或應課稅利潤或虧損的非企業合併交易中，初步確認資產或負債時產生與可扣除暫時差額有關的遞延稅項資產；及(b)就於子公司投資的相關可扣除暫時差額而言，遞延稅項資產僅可在暫時差額將極可能於可見將來撥回，並且應課稅利潤將可用以抵銷暫時差額的情況下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於各資產負債表日覆核，並於不再有足夠應課稅利潤可供所有或部分遞延稅項資產動用時減少。相反，之前未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於每個資產負債表日重新評估，並於極可能有足夠應課稅利潤可供所有或部分遞延稅項資產動用的情況下予以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按預期適用於變現資產或清償負債期間的稅率計量，並以資產負債表日已制定或已實質上制定的稅率（及稅務法例）為基準。倘具有法律上可強制執行的權利將即期稅項資產與即期

財務信息

稅項負債抵銷，且遞延稅項與同一課稅實體及同一稅務機關有關，則遞延稅項資產與遞延稅項負債可互相抵銷。

預提所得稅的遞延稅項負債的確認

2008年1月1日生效的《中國企業所得稅法》規定，在中國成立的外資企業就2008年或其後年度的利潤向其境外投資者分派股息時，須按10%的稅率繳納預提所得稅。我們會審慎研究中國子公司是否須就2008年1月1日之後的利潤分派股息，並基於高級管理人員的判斷就該等股息分派作出決定。

經營業績的組成部分敘述節選

收入

收入指已售貨品的發票價值淨額，經扣除退貨和貿易折扣的撥備。

按產品分部劃分的收入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我們按產品分部劃分的收入（包括分部間撇除後）和分部間撇除後收入佔總收入的百分比。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07年		2008年		2009年	
		估收入 百分比(%)		估收入 百分比(%)		估收入 百分比(%)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燈具產品 . . .	收入	90,143		152,965		153,799	
	撇除分部 間利潤	—		—		—	
	分部收入	90,143	69.3%	152,965	59.7%	153,799	50.3%
光源產品 . . .	收入	24,407		85,622		122,262	
	撇除分部 間利潤	—		(5,675)		(4,214)	
	分部收入	24,407	18.8%	79,947	31.1%	118,048	38.6%
照明電器 產品	收入	15,518		23,503		36,227	
	撇除分部 間利潤	—		—		(2,304)	
	分部收入	15,518	11.9%	23,503	9.2%	33,923	11.1%
收入合計 . . .		<u>130,068</u>	100.0%	<u>256,415</u>	100.0%	<u>305,770</u>	100.0%

財務信息

按雷士品牌銷售與非雷士品牌銷售劃分的收入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我們從雷士品牌產品和非雷士品牌產品銷售中取得的收入（分部間撇除後），並列示各項目佔總收入的百分比。我們的非雷士品牌產品主要由 ODM 產品組成。

	截至 12 月 31 日止年度					
	2007 年		2008 年		2009 年	
	(千美元)	佔收入 百分比(%)	(千美元)	佔收入 百分比(%)	(千美元)	佔收入 百分比(%)
雷士						
燈具產品	83,458	64.2%	137,918	53.8%	141,479	46.3%
光源產品	20,361	15.7%	31,640	12.3%	32,792	10.7%
照明電器產品	15,475	11.9%	23,468	9.2%	17,016	5.6%
小計	119,294	91.8%	193,026	75.3%	191,287	62.6%
非雷士品牌						
燈具產品	6,685	5.1%	15,047	5.9%	12,320	4.0%
光源產品	4,046	3.1%	48,307	18.8%	85,256	27.9%
照明電器產品	43	0.0%	35	0.0%	16,907	5.5%
小計	10,774	8.2%	63,389	24.7%	114,483	37.4%
收入合計	130,068	100.0%	256,415	100.0%	305,770	100.0%

按地理位置劃分的收入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我們的中國和國際銷售收入（分部間撇除後），並列示各項目佔總收入的百分比。

	截至 12 月 31 日止年度					
	2007 年		2008 年		2009 年	
	(千美元)	佔收入 百分比(%)	(千美元)	佔收入 百分比(%)	(千美元)	佔收入 百分比(%)
中國						
燈具產品	80,954	62.2%	129,935	50.7%	134,677	44.0%
光源產品	23,146	17.8%	58,812	22.9%	89,828	29.4%
照明電器產品	14,968	11.5%	22,759	8.9%	18,088	5.9%
小計	119,068	91.5%	211,506	82.5%	242,593	79.3%
國際						
燈具產品	9,189	7.1%	23,030	9.0%	19,122	6.3%
光源產品	1,261	1.0%	21,135	8.2%	28,220	9.2%
照明電器產品	550	0.4%	744	0.3%	15,835	5.2%
小計	11,000	8.5%	44,909	17.5%	63,177	20.7%
收入合計	130,068	100.0%	256,415	100.0%	305,770	100.0%

銷售成本

我們的銷售成本主要包括原材料成本、外包生產成本、直接和間接勞工成本及間接費用。我們的原材料包括各種材料，包括熒光粉和玻璃配件。外包生產成本主要包括採購其他製造商生產的、用於我們的產品生產的半成品的成本。間接費用成本主要包括水、電、折舊和攤銷以及其他。

財務信息

下表提供所示期間我們的銷售成本和各項目佔總收入百分比的部分：

	截至 12 月 31 日止年度					
	2007 年		2008 年		2009 年	
	(千美元)	佔收入 百分比(%)	(千美元)	佔收入 百分比(%)	(千美元)	佔收入 百分比(%)
原材料	50,386	38.7%	112,443	43.9%	135,669	44.4%
外包生產成本	42,164	32.4%	65,482	25.5%	43,312	14.2%
勞工	4,709	3.6%	11,077	4.3%	25,862	8.5%
間接費用	1,913	1.5%	4,505	1.8%	16,897	5.5%
銷售成本合計	99,172	76.2%	193,507	75.5%	221,740	72.5%

毛利和毛利率

毛利指減去銷售成本後的收入。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我們各產品分部（分部間撇除後）的毛利和毛利率。

	截至 12 月 31 日止年度					
	2007 年		2008 年		2009 年	
	(千美元)	%	(千美元)	%	(千美元)	%
燈具產品	19,970	22.2%	37,405	24.5%	41,841	27.2%
光源產品	4,838	19.8%	17,324	21.7%	34,410	29.1%
照明電器產品	6,088	39.2%	8,179	34.8%	7,779	22.9%
合計	30,896	23.8%	62,908	24.5%	84,030	27.5%

財務信息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我們的節能照明產品及非節能照明產品的毛利和毛利率的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07年		2008年		2009年	
	(千美元)	%	(千美元)	%	(千美元)	%
節能產品	8,193	16.8%	26,758	22.5%	50,063	27.2%
CFL燈管	—	— %	6,310	24.3%	19,692	33.3%
T4/T5 支架 ⁽¹⁾	5,130	18.3%	11,828	25.7%	14,728	28.8%
緊湊型熒光光源(CFL) . . .	1,628	11.6%	5,391	15.6%	9,806	22.3%
電子鎮流器	64	20.3%	53	5.0%	2,800	16.0%
HID 光源	1,085	29.6%	2,033	40.3%	1,522	36.3%
熒光光源	265	11.3%	756	21.2%	816	23.6%
LED 產品	21	7.0%	247	10.6%	348	13.9%
HID 路燈頭	—	—	140	25.8%	351	17.7%
非節能產品	22,703	27.9%	36,150	26.3%	33,967	27.9%
總毛利	30,896	23.8%	62,908	24.5%	84,030	27.5%

附註：

(1) T4/T5 支架由一個熒光燈源、一個支撐燈具外殼及一個電子鎮流器組成，是一個完整的照明設備，本公司認為，根據中國照明電器協會的定義，其屬於節能設備。

其他收入及收益

我們的其他收入及收益主要包括政府補助、商標許可費、分銷佣金以及租金收入。自2008年起，我們收到各種政府補助，以刺激外銷、科技研發和招募當地工人，以及作為對我們擴大節能燈產能的財政支持。這些政府補貼由相關機關酌情發放，未必屬於經常性。我們許可中國的許多照明產品製造商使用我們的商標，而我們收取獲許可人年營業額的百分之三作為商標許可費。此外，我們還因通過我們的分銷網絡分銷我們許可持有人的照明產品而收取分銷佣金，而我們就其來自我們的分銷網絡的收入收取百分之六到百分之八的分銷佣金。

銷售及分銷費用

我們的銷售及分銷費用主要包括運費、宣傳和推廣費、員工成本和其他。其他包括交通費、折舊和攤銷、顧問費和其他雜項費用。

行政費用

我們的行政費用主要包括員工成本、攤銷和折舊、研發費、壞賬撥備、以股份支付薪酬成本及其他。其他包括稅項、辦公費用、審計費、專業費用和其他雜項。這些稅項主要包括與我們的行政部門有關的土地使用稅和印花稅。

其他費用

我們的其他費用主要包括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損失、外匯損失淨額和捐贈。

財務信息

財務收入

我們的財務收入主要包括銀行存款的利息收入、貸款及應收款項，以及其他利息收入。

財務費用

我們的財務費用指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的利息開支和銀行貸款利息。優先股的主工具按根據實際利率法計算的攤銷成本入賬列為負債。根據優先股豁免書，由2009年12月31日起，優先股持有人放棄原始贖回價的權益部分，因此未來期間將予確認的經認定權益將大幅降低。有關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利息開支的進一步信息，請參閱「—影響我們經營業績可比性的因素」。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及認股權證的公允價值損失淨額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及認股權證的公允價值損失淨額是指我們就A-1系列和B系列優先股的衍生工具部分和我們於2006年發行的認股權證所產生的損失。A-1系列優先股於2006年向賽富天津發行，而B系列優先股則於2008年向賽富和GS發行。我們在2008年錄得1,350萬美元的A-1系列和B系列優先股的衍生工具部分公允價值損失淨額，在2009年錄得1,580萬美元的衍生工具部分公允價值損失，主要是因為往績期間本集團業務擴張導致其股本價值增加。每年由獨立估值師評估這些發行在外的優先股的公允價值，而嵌入A-1系列和B系列優先股的轉換功能使其具負債成份和權益成份的雙重性質。根據於2009年12月31日訂立的優先股豁免書，優先股持有人放棄若干反攤薄權利，從而導致兌換價格的調整。相應地，截至2009年12月31日，該等優先股的轉換特點已列入權益成份（而非衍生工具成份）。因此該等優先股不再受任何公允價值調整所限制。待全球發售完成後，這些優先股將轉換為股份。該認股權證於2008年產生的公允價值損失與我們於2006年向賽富發行的認股權證有關。該認股權證於2008年9月轉換為股本，因此我們未於2009年錄得該認股權證的任何公允價值變動。

有關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的進一步信息，請參閱「—影響我們經營業績可比性的因素」和本招股說明書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8.6和30。有關該認股權證的進一步信息，請參閱「—影響我們經營業績可比性的因素」和本招股說明書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8.6。

應佔聯營公司利潤及虧損

這是指我們在聯營公司、上海阿卡得（我們於2008年11月收購其權益）和綿陽雷磁（我們於2007年4月收購其35%的股權）的權益產生的利潤或損失。2009年2月20日，我們完成對上海阿卡得的收購，並於收購後將其作為子公司列賬。

所得稅開支

所得稅開支指我們的即期所得稅和遞延所得稅。我們須就成員公司所處或經營的稅務司法管轄區產生或賺取的利潤，按獨立法人實體基準繳納所得稅。我們在中國的子公司於2007年須按法定稅率33%、2008年按25%繳納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而其後則根據當時有效及現行中國所得稅法繳納企業所得稅。按照當時有效的相關中國所得稅法律及法規，我們的部分子公司享有一項企業所得稅兩免三減半的企業所得稅減免期。此外，重慶雷士被確認為西部地區開發企業，並在2009年享

財務信息

有較低的稅率 15%。三友被確認為高新科技企業，在 2008 年和 2009 年可享 15% 的企業所得稅率。下表載列適用於我們的中國子公司的稅率：

	截至 12 月 31 日止年度		
	2007 年	2008 年	2009 年
惠州雷士	免繳企業所得稅	12.5%	12.5%
重慶雷士	免繳企業所得稅	免繳企業所得稅	7.5%
浙江雷士	33%	25%	25%
江山菲普斯	不適用	免繳企業所得稅	12.5%
漳浦菲普斯	不適用	免繳企業所得稅	12.5%
三友	不適用	15%	15%
上海阿卡得	不適用	不適用	免繳企業所得稅

有關我們所得稅開支的進一步信息，請參閱本招股說明書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 10。

經營業績的討論

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與截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相比

收入

我們的收入增加了 19.2%，從 2008 年的 2.564 億美元達到 2009 年的 3.058 億美元，主要反映我們非雷士品牌產品的銷售量增加。

非雷士品牌產品的銷售增長了 80.6%，從 2008 年的 6,340 萬美元升至 2009 年的 1.145 億美元。我們非雷士品牌銷售量的增加主要反映我們合併世通的 2009 年全年業績，且在一定程度上歸功於我們 2009 年 2 月收購上海阿卡得，這有助於增加我們的非雷士品牌照明電器產品的銷售量。我們的雷士品牌產品的銷售輕微下降 0.9%，從 2008 年的 1.930 億美元降至 2009 年的 1.913 億美元，我們認為這主要反映由於全球經濟衰退，造成雷士專賣店在 2009 年初的銷售減少。

我們 2009 年的國內及國際銷售收入較 2008 年均有所增長，而國際銷售相比國內銷售，繼續以較高速度增長。中國的銷售收入增加 14.7%，從 2008 年的 2.115 億美元增至 2009 年的 2.426 億美元，主要反映非雷士品牌產品的銷售量增加。我們的國際銷售增加 40.7%，從 2008 年 4,490 萬美元增至 2009 年的 6,320 萬美元。這一增長主要反映收購上海阿卡得後，照明電器產品的出口增加，亦由於節能燈產品的出口自收購世通後有所增加。

燈具產品

燈具產品的收入略微上漲，從 2008 年的 1.530 億美元增至 2009 年的 1.538 億美元，主要反映 T-5 照明產品銷量上升。

光源產品

銷往外部客戶的光源產品的收入增加 47.7%，從 2008 年的 7,990 萬美元增至 2009 年的 1.181 億美元。光源產品的收入增加，主要反映我們非雷士品牌光源產品在中國及國際的銷售增加。光源產品的銷售量增加，主要反映了我們合併世通的 2009 年全年業績，以及我們收購世通後，加強光源產品的垂直整合及擴大產能。

財務信息

照明電器產品

照明電器產品的收入增加了44.3%，從2008年的2,350萬美元增至2009年3,390萬美元，主要反映收購上海阿卡得後，照明電器的產能大幅提高，銷售量增加。

銷售成本

我們的銷售成本增加14.6%，從2008年的1.935億美元增至2009年的2.217億美元。這一增加主要反映了銷售額的增長。我們的銷售成本佔收入的百分比從2008年的75.5%降至2009年的72.5%。我們的原料成本佔收入的百分比從2008年的43.9%增至2009年的44.4%。我們的外包生產成本下降33.9%，從2008年的6,550萬美元降至2009年的4,330萬美元，佔收入的百分比亦有下降，從2008年的25.5%降至2009年的14.2%。我們勞工成本佔收入的百分比從2008年的4.3%增至2009年的8.5%。我們原料及勞工成本佔收入的百分比的增加，及外包生產成本佔收入百分比的減少，主要反映我們合併世通的2009年全年業績，以及(i)收購世通後，增強生產活動的垂直整合，及(ii)我們合併上海阿卡得業務。

毛利和毛利率

毛利從2008年的6,290萬美元增至2009年的8,400萬美元，增幅為33.6%，主要反映了銷量增加。雷士品牌產品的毛利從2008年的5,160萬美元增至2009年的5,300萬美元，非雷士品牌產品的毛利從2008年的1,130萬美元增至2009年的3,100萬美元。我們國內銷售的毛利從2008年的5,680萬美元增至2009年的7,310萬美元，國際銷售的毛利從2008年的610萬美元增至2009年的1,090萬美元。

我們的整體毛利率從2008年的24.5%增至2009年27.5%，主要反映我們的燈具和光源產品的毛利率增加。

燈具產品

燈具產品的毛利從2008年的3,740萬美元增至2009年的4,190萬美元，增幅為11.9%。燈具產品的毛利率從2008年的24.5%增至2009年的27.2%。燈具產品毛利率增加主要反映2009年初原料成本降低。

光源產品

光源產品的毛利從2008年的1,730萬美元增至2009年的3,440萬美元，增幅為98.6%。光源產品的毛利率從2008年的21.7%增至2009年的29.1%，主要反映2009年全個財政年度世通的業務與我們自身企業合併產生的效應，這大幅降低了我們的外包生產成本。

照明電器產品

照明電器產品的毛利從2008年的820萬美元降至2009年的780萬美元，降幅為4.9%。作為我們提高銷量並贏得市場份額的努力的一部分，照明電器產品的毛利率從34.8%降至22.9%，主要反映2009年照明電器產品整體售價降低。此外，合併上海阿卡得的業務對我們的毛利率產生了負面影響(阿卡得的經營毛利率低於本公司的現有照明電器業務)。

財務信息

其他收入與收益

我們的其他收入與收益從2008年的500萬美元增至2009年的770萬美元，增幅為52.7%。該增長主要反映我們從分銷產品的特許持有人(透過我們的分銷網絡分銷產品)獲取的分銷佣金增加，並在較小程度上反映政府補助及商標許可費有所提高。分銷佣金增加主要反映我們收取分銷佣金的產品種類的數目，及授權經銷商的數目的增加。

銷售及分銷費用

我們的銷售及分銷費用從2008年的1,520萬美元增至2009年的2,070萬美元，增幅為35.6%。我們的銷售及分銷成本佔收入的比例從2008年的5.9%增至2009年的6.8%。銷售及分銷成本的增長主要反映廣告宣傳開支增加，該部分開支在2009年約增加400萬美元，原因是我們增加戶外廣告並開始通過新渠道登廣告，例如電影贊助。

行政費用

我們的行政費用從2008年的1,250萬美元增至2009年的2,660萬美元。行政開支佔收入的比例從2008年的4.9%增至2009年的8.7%。該增長主要反映研發成本上升，這反映三友與上海阿卡得的研發開支以及我們現有業務的研發投資增加330萬美元。該增加還反映員工成本約增加310萬美元、與我們的收購事項有關的攤銷及折舊費用約增加300萬美元以及與全球發售有關的成本約190萬美元。

其他費用

我們的其他費用從2008年的70萬美元降至2009年的60萬美元。該減少主要反映2009年的捐贈和外匯損失淨額有所下降，該等款項部分被廢料處置損失抵銷。

財務收入

我們的財務收入從2008年的60萬美元增至2009年的80萬美元，主要是因為銀行存款的利息收入增加。

財務費用

我們的財務費用從2008年的500萬美元增至2009年的870萬美元，增幅為73.7%。該增長主要是因為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的利息開支增加。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及認股權證的公允價值損失淨額

2009年，我們就優先股的衍生工具成份錄得1,580萬美元的公允價值損失淨額。2008年，我們就這些優先股的衍生工具成份錄得1,350萬美元的公允價值損失淨額。2009年公允價值損失淨額上升是因為我們的業務擴張導致本公司股本價值增加。截至2008年及2009年12月31日的公允價值乃由我們委任的獨立估值師釐定。2008年，我們還就賽富於2008年行使的認股權證錄得140萬美元的公允價值損失，但未於2009年錄得該認股權證的任何公允價值變動。有關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的進一步信息，請參閱「—影響我們經營業績可比性的因素」一節及本招股說明書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8.6及30。

財務信息

應佔聯營公司利潤及虧損

我們應佔聯營公司的利潤從2008年的約39,000美元增至2009年的約58,000美元。2009年應佔聯營公司的利潤相當於我們從綿陽雷磁權益中獲得的利潤。

所得稅支出

我們錄得的所得稅支出從2008年的210萬美元增至2009年的540萬美元。我們的所得稅支出增長的原因是子公司重慶雷士、江山菲普斯和漳浦菲普斯全額豁免企業所得稅期限屆滿。

年內利潤

由於上述因素，我們年內利潤從2008年的1,810萬美元降至2009年的1,470萬美元。我們的淨利潤率從2008年的7.0%降至2009年的4.8%，主要反映優先股的嵌入式衍生工具的公允價值損失增加、我們某些子公司的若干免稅期屆滿及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的利息開支增加。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收入從2008年的500萬美元降至2009年的10萬美元。此收入主要是因以人民幣計值中國子公司財務報表的換算所得。2009年，人民幣兌換美元的匯率相對穩定。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的年內利潤

由於上述因素，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的年內利潤從2008年的1,790萬美元降至2009年的1,280萬美元。

少數股東權益應佔的年內利潤

少數股東權益應佔的年內利潤從2008年的約119,000美元增至2009年的約180萬美元。

比較截至2008年12月31日止年度和截至2007年12月31止年度

收入

我們的收入由2007年的1.301億美元增至2008年的2.564億美元，增幅為97.1%，主要反映銷售量的增加，而我們認為這是因以下因素混合所致：(i) 2008年我們收購世通；(ii) 多家現有的雷士專賣店的銷售額增加；及(iii) 雷士專賣店的數量增加。

自2007年到2008年，雷士品牌產品和非雷士品牌產品的銷售額都有所增加。我們雷士品牌產品的銷售額由2007年的1.193億美元增至2008年的1.930億美元，增幅為61.8%，我們認為這反映於雷士專賣店銷售額的增加以及雷士專賣店數目的增加。非雷士品牌產品銷售額由2007年的1,080萬美元增至2008年的6,340萬美元，主要是由於我們收購世通所致，而世通主要是向領先國際品牌供應光源產品。

從2007年到2008年，我們國內銷售和國際銷售的收入都有所增加，且國際銷售增速高於國內銷售增速。中國銷售的收入由2007年的1.191億美元，增至2008年的2.115億美元，增幅為77.6%，主要反映雷士專賣店的數目增加且中國市場對我們的產品需求增大。我們的國際銷售額由2007年的1,100萬

財務信息

美元增至2008年的4,490萬美元。這一增加主要是由於我們海外分銷網絡的擴展和英國雷士的擴大，使得我們 ODM 產品在海外的分銷擴大。

燈具產品

燈具產品收入由2007年的9,010萬美元，增至2008年的1.53億美元，增幅為69.7%，主要反映銷售量增加。這一增加主要是反映商業照明和 T-5 照明產品的需求增大而導致這些產品的銷售量大幅增加。此外，由於我們改變生產和銷售安排，我們來自戶外照明產品的收入也有所增長。在2008年之前，我們許可第三方使用我們的雷士品牌，並收取商標許可費。從2008年開始，我們開始向這些第三方購買戶外照明產品用於轉售。我們的燈具產品的國際銷售額由920萬美元增至2,300萬美元，主要由於我們拓展海外分銷網絡所致。

光源產品

外部客戶的光源產品收入由2007年的2,440萬美元增至2008年的7,990萬美元。燈具產品收入的增加主要反映(i)收購世通之後，我們的非雷士品牌節能燈產品得到擴展，(ii)我們的非雷士品牌節能燈產品的銷售額增加，和(iii)我們分銷網絡的拓展。國際光源產品的銷售額由2007年的130萬美元大幅增至2008年的2,110萬美元，主要反映我們例如美國和加拿大銷售等其他地區的額增加。

照明電器產品

2007年和2008年，照明電器產品的收入主要來自我們雷士品牌下的銷售額，由2007年的1,550萬美元增至2008年的2,350萬美元，增幅為51.5%，主要反映銷售量增加。

銷售成本

我們的銷售成本由2007年的9,920萬美元，增至2008年的1.935億美元，增幅為95.1%。這一增加主要反映我們銷售量增加。我們的銷售成本佔收入的百分比由2007年的76.2%降至2008年的75.5%。我們的原材料成本佔收入的百分比由2007年的38.7%增至2008年的43.9%。我們的外包生產成本由2007年的4,220萬美元增至2008年的6,550萬美元，增幅為55.3%，但佔收入的百分比由2007年的32.4%降至2008年的25.5%。我們的勞工成本佔收入的百分比由2007年的3.6%上升至2008年的4.3%。我們的原材料成本和勞工成本佔收入的百分比增加，但外包生產材料佔收入的百分比下降，反映我們收購世通後的垂直整合增多，而我們也大幅增強了光源產品的內部產能，從而降低了向第三方採購這些產品的需求。

毛利和毛利率

毛利由2007年的3,090萬美元增至2008年的6,290萬美元，主要反映銷售額增加。雷士品牌產品的毛利由2007年的2,880萬美元增至2008年的5,160萬美元，而非雷士品牌產品的毛利由2007年的210萬美元增至2008年的1,130萬美元。國內銷售的毛利由2007年的2,860萬美元增至2008年的5,680萬美元，而國際銷售的毛利則由2007年的230萬美元增至2008年的610萬美元。

我們的整體毛利率由2007年的23.8%增至2008年的24.5%，反映燈具產品和光源產品的毛利率增加，部分被照明電器產品的毛利率下降所抵銷。

財務信息

燈具產品

來自燈具產品的毛利由2007年的2,000萬美元，增至2008年的3,740萬美元，增幅為87.3%。我們的燈具產品毛利率由2007年的22.2%增至2008年的24.5%。為應對不斷增加的原材料成本，我們於2008年5月提高了燈具產品的價格。2008年下半年，原材料成本普遍下跌。因為我們於2008年剩餘時間並無調低產品價格，原材料成本的下跌使我們的毛利率有所提高。此外，我們的燈具產品毛利率亦因收購世通後進行的垂直整合增加而有所改善。

光源產品

來自光源產品的毛利由2007年的480萬美元增至2008年的1,730萬美元，增幅為258.1%。光源產品的毛利率由2007年的19.8%，增至2008年的21.7%，主要反映世通的毛利率較高，我們在完成收購後於2008年8月30日開始對其業績進行合併。

照明電器產品

來自照明電器產品的毛利由2007年的610萬美元增至2008年的820萬美元，增幅為34.3%。照明電器產品的毛利率由39.2%下降至34.8%，主要反映我們於2008年決定降低照明電器產品的價格，作為推動銷售額和獲取市場份額的一部分措施。

其他收入及收益

我們的其他收入及收益由2007年的240萬美元增至2008年的500萬美元。這一增加主要是由於我們收到的政府補助，以及商標許可費及分銷佣金增加所致。政府補助主要指有關外銷、研發和招募當地工人的獎勵，以及作為對我們擴大若干產品產能的支持。商標許可費增加反映了我們的特許持有人的年營業額增加。2008年，我們還開始就我們的許可持有人通過我們的分銷網絡分銷其照明產品，向我們的特許持有人收取分銷佣金。

銷售及分銷費用

我們的銷售及分銷費用由2007年的1,180萬美元，增加29.0%至2008年的1,520萬美元。由於規模經濟的增長和我們的廣告策略有變，我們的銷售及分銷費用所佔收入的百分比由2007年的9.1%下降至2008年的5.9%。銷售及分銷費用的增加主要反映運費及員工成本的增加，其中部分由我們的宣傳及推廣費減少所抵銷。運費及銷售員工成本的增加與銷售的增長與我們產品的分銷網絡擴展相關。宣傳及推廣費下降主要是由於我們於2008年改變廣告策略。我們減少了通過電視和戶外廣告進行的廣告活動，但參加了更多貿易展覽。

行政費用

我們的行政費用由2007年的660萬美元增至2008年的1,250萬美元，增幅為88.9%。行政費用所佔收入百分比由2007年的5.1%輕微下降至2008年的4.9%。這一增加主要反映因應我們增長而進行的行政經營的擴展，研發投資的增加及撇減若干債務。由於我們收購世通，以致我們的資產基礎上升，導致我們的攤銷和折舊開支也有所增加。

其他費用

我們的其他費用由2007年的20萬美元增至2008年的70萬美元。其他費用所佔收入的百分比由2007年的0.1%增至2008年的0.3%。這一增加主要是由於我們於2008年作出的捐贈。

財務信息

財務收入

我們的財務收入由2007年的80萬美元下降至2008年的60萬美元，主要是由於銀行存款的利息收入、第三方貸款及應收款項的利息收入及其他利息收入減少所致。

財務費用

我們的財務費用由2007年的270萬美元增至2008年的500萬美元，增幅為85.6%。該一增加主要是由於在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的利息開支上升所致。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及認股權證的公允價值損失淨額

2008年，我們就優先股的有關衍生工具部分錄得1,350萬美元的損失。2007年，我們沒有就此類優先股錄得任何公允價值收益或損失。截至2007年和2008年12月31日的公允價值由我們委任的獨立估值師釐定。我們還就2006年向賽富發行的認股權證產生140萬美元的公允價值損失。有關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的詳情，請參閱「影響我們經營業績可比性的因素」和本招股說明書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8.6和30。

應佔聯營公司的利潤及虧損

2008年，我們的應佔聯營公司利潤約為39,000美元，而2007年則從聯營公司錄得虧損約45,000美元。2008年11月，我們收購了上海阿卡得26%的股權。2008年應佔聯營公司利潤指的是我們從綿陽雷磁和上海阿卡得所得的權益。2007年應佔聯營公司的虧損包括我們所佔綿陽雷磁的虧損。

所得稅支出

2007年我們錄得所得稅抵免約為54,000美元，而2008年我們的所得稅支出為210萬美元。2007年，我們因確認來自可扣除臨時差額的遞延稅項資產而確認所得稅抵免，有關臨時差額是源於存貨和呆賬撥備和應計費用，當中若干子公司更享有稅務寬免期。2008年，有關銷售增加致使收入增加及我們對世通的收購，以及我們的其中一家中國子公司惠州雷士豁免繳納企業所得稅的期限屆滿，我們得承擔所得稅支出。

年度利潤

由於前述因素，我們的年利潤由2007年的1,290萬美元增至2008年的1,810萬美元。我們的淨利潤率由2007年的9.9%下降至2008年的7.0%，主要反映我們的嵌入式衍生工具錄得公允價值損失以及我們的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產生利息開支。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我們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收入由2007年的400萬美元，增至2008年的500萬美元，增幅為25.3%。主要由於2007年至2008年美元兌換人民幣貶值所致。此收入主要是以人民幣計值中國子公司財務報表的換算所得。

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利潤

由於前述因素，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利潤由2007年的1,290萬美元增至2008年的1,790萬美元，增幅為39.5%。

少數股東權益應佔年度利潤

少數股東權益應佔年度利潤由2007年的約26,000美元增至2008年的約119,000美元，增幅超過三倍。

財務信息

現金流量及流動性

現金流量

我們向來能滿足自身的營運資金及其他資金要求，而該等資金主要來自以下各項的結合：(i)我們經營業務產生的現金，(ii)短期銀行借款，及(iii)發行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下表載列從我們的合併現金流量表中節選所示年份的現金流量數據。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07年 (千美元)	2008年 (千美元)	2009年 (千美元)
經營活動中的淨現金流入／(流出)	(56)	14,057	42,073
投資活動中的淨現金流出	(2,738)	(36,766)	(25,048)
融資活動中的淨現金流入	6,318	32,459	4,84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3,524	9,750	21,874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599	11,603	22,085
匯率變動影響淨額	(520)	732	75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1,603	22,085	44,034

經營活動中的現金流量

我們的現金流入來自經營活動，其中主要來自銷售公司產品的收款。我們經營活動中使用的現金主要用作支付有關經營活動的費用及開支。

2009年，我們來自經營活動的淨現金流量達4,210萬美元，營運資金變化前的經營利潤為5,730萬美元。現金流出量為1,520萬美元，主要反映了下述營運資金的變化：(i)存貨增加2,380萬美元及(ii)640萬美元的已付所得稅，部分被貿易和票據應付賬款增加、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1,840萬美元抵銷，主要是由於(a)銷量增加而導致原材料採購增加，及(b)世通和上海阿卡得愈趨整合。

我們2008年經營活動中的淨現金流入為1,410萬美元，而我們不計營運資金變動的經營利潤為4,250萬美元。現金流出2,840萬美元主要反映了以下營運資金變動：(i)貿易和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增加2,860萬美元，這主要由於(a)我們的銷售增加及(b)將世通的貿易應收款項合併入本集團所致；及(ii)貿易和票據應付賬款、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減少1,180萬美元，這是由於我們提早償付貿易和票據應付賬款以從某些貿易債權人處獲得提早償付折扣，部分被存貨減少1,320萬美元所抵銷，而存貨減少主要由於銷售增加，其次也由於我們在2008年年底舉行的促銷活動所致。

我們2007年經營活動中動用的現金淨額約為56,000美元，而我們不計營運資金變動的經營利潤為1,650萬美元。現金流出1,650萬美元主要反映了以下營運資金變動：(i)貿易和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增加1,080萬美元，這主要由於我們的銷售增加所致；及(ii)存貨增加1,100萬美元，主要由於增購原材料以滿足顯著上升的產品需求，部分被貿易和票據應付賬款、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增加530萬美元部分抵銷，這主要由於我們的產品銷售上升導致我們增購原材料及對分包商的付款增加所致。

投資活動中的現金流量

我們的投資活動中的現金流出主要包括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購子公司及其他業務(扣除所獲得

財務信息

的現金)、以及購買其他金融資產的對價及出售其他金融資產的所得款項。我們的投資活動中的現金流入主要包括出售持作銷售的非流動資產收益的所得款項、定期存款減少及所收取的利息。

2009年,我們在投資活動中投入的淨現金達2,500萬美元。淨流出現金主要是因為(i)購買與我們的生產設施有關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的1,220萬美元;及(ii)購買子公司及其他業務所投入的2,080萬美元,減去所得現金,淨流出現金在2009年主要由(a)收購上海阿卡得、重慶聯鑫照明有限公司、惠州市匯鑫五金製品有限公司及重慶天溢,以及(b)收購世通的第二次現金支付構成。

2008年,我們的投資活動中使用的淨現金達3,680萬美元。淨現金流出主要由於(i)購買子公司及其他業務使用1,740萬美元(扣除所獲得的現金),於2008年則主要包括收購世通,(ii)購買有關我們的生產設施的物業、廠房及設備740萬美元,(iii)購買某些短期存款產品的對價490萬美元,及(iv)定期存款增加870萬美元。

2007年,我們的投資活動中使用的淨現金達270萬美元。該等流出主要由於(i)為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即有關我們的生產設施及倉庫者)所支付的790萬美元,及(ii)定期存款減少490萬美元,其中部分被所收利息70萬美元所抵銷。

融資活動的現金流量

我們的融資活動的現金流入主要包括發行B系列及A-2系列優先股的所得款項、新增銀行借款的所得款項及我們的股東出資。我們在融資活動中使用的現金包括用於償還借款、支付銀行貸款利息及發行普通股和優先股的發行費用及首次開發行交易的專業費用。

2009年,我們來自融資活動的淨現金流入達480萬美元。現金流入主要來自(i)新增銀行借款3,460萬美元,及(ii)收到政府補貼870萬美元。這些現金流入主要被償還銀行借款3,710萬美元所抵銷。

2008年,我們的融資活動的現金流入淨額達3,250萬美元。該等流入主要由於我們因發行B系列優先股收取所得款項4,160萬美元,該系列股份於2008年8月27日發行。我們的現金流入亦來自新增銀行借款所得款項800萬美元及發行A-2系列優先股所得款項500萬美元。該等流入主要被償還銀行借款額2,420萬美元所抵銷。

2007年,我們的融資活動的現金流入淨額達630萬美元。該等流入主要由於新增銀行借款所得款項1,490萬美元及少數股東出資150萬美元,其中部分由償還一些銀行借款額1,100萬美元所抵銷。

財務信息

流動性

淨流動資產及營運資金的充足性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日期的流動資產、流動負債及淨流動資產。

	於12月31日			於2月28日
	2007年 (千美元)	2008年 (千美元)	2009年 (千美元)	2010年 (千美元)
流動資產				
存貨	20,958	21,727	47,567	51,09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9,595	80,201	85,795	79,284
預付款	2,711	9,645	6,692	7,503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4,932	—	—
現金及短期存款	12,221	31,402	47,292	36,469
流動資產合計	55,485	147,907	187,346	174,347
流動負債				
貿易和票據應付賬款	21,575	31,359	54,769	50,022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0,364	52,444	41,864	30,975
計息貸款	4,111	8,117	6,093	2,012
應繳所得稅	29	2,428	3,208	1,476
政府補助	—	224	—	—
衍生金融工具	570	13,528	—	—
流動負債合計	36,649	108,100	105,934	84,485
淨流動資產	18,836	39,807	81,412	89,862

於2007年、2008年和2009年12月31日，我們的淨流動資產總額分別為1,880萬美元、3,980萬美元及8,140萬美元。於2010年2月28日，我們的淨流動資產總額為8,990萬美元。於2009年12月31日，根據優先股豁免書我們的優先股的兌換特點已列入權益成份的一部分，而流動負債中4,750萬美元的衍生金融工具已被確認為股本。鑒於我們目前的流動性狀況，並考慮到我們可從全球發售中獲得的所得款項淨額、可用銀行融資及預期因經營而產生的現金，董事確認我們擁有充足的營運資金，以應付目前及自本招股說明書刊發日期起計未來12個月的資金需求。

資本管理

下表呈列我們於所示資產負債表日期的資本負債比率。

	於12月31日		
	2007年 (千美元)	2008年 (千美元)	2009年 (千美元)
計息貸款	4,111	8,410	6,386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	22,572	68,354	57,932
債務合計	26,683	76,764	64,318
減：現金及短期存款	(12,221)	(31,402)	(47,292)
淨債務	14,462	45,362	17,026
公司擁有人應佔總權益	51,018	103,654	164,192
資本負債比率	28.3%	43.8%	10.4%

財務信息

我們資本管理的主要目標是保持公司的穩定性及增長。我們定期審查並管理我們的資本結構並在考慮經濟狀況的轉變、未來資本需要、當前及預期的盈利能力及營運現金流量、預期資本支出及預期策略性投資機會後作出調整。我們透過（其中包括）監察我們的資本負債比率（淨債務除以權益持有人應佔總權益）來管理資本。淨債務包括計息貸款及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減少現金及短期存款。

於2007年、2008年和2009年12月31日，我們的資產負債比率分別為28.3%、43.8%和10.4%。待全球發售完成及向我們的首次公開發行前投資者發行的優先股轉換為股份後，我們預期我們的資產負債比率將進一步降低。

存貨分析

各年末存貨結餘指我們的原材料、半成品及製成品。我們對存貨進行定期監控。下表概述我們於所示日期的存貨結餘概況以及於所示期間的平均存貨周轉天數。

	於12月31日		
	2007年 (千美元)	2008年 (千美元)	2009年 (千美元)
原材料	5,759	6,981	13,707
半成品	2,197	3,031	1,297
製成品	13,002	11,715	32,563
合計	20,958	21,727	47,567
平均存貨周轉天數 ⁽¹⁾	56.6	40.3	57.0

附註：

(1) 平均存貨等於期初存貨加上期末存貨除以二。平均存貨周轉天數等於平均存貨除以銷售成本，然後乘以365。2006年12月31日的存貨結餘為9,776,000美元。

2007年及2009年，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撇減金額分別為30萬美元及190萬美元。我們於2008年撥回存貨撇減10萬美元。撥回撇減乃由於滯銷存貨的再利用導致其可變現淨值增加。

2008年及2009年，我們的存貨周轉天數分別約為40.3天及57.0天。存貨周轉天數的增加主要反映2008年12月31日至2009年12月31日全球經濟低迷造成的成品增加。

我們於2007年及2008年的存貨周轉天數分別約為56.6天和40.3天。存貨周轉天數減少的主要原因是對我們產品的需求上升，以及我們於2008年年底舉行促銷活動。

於2010年2月28日，我們約有3,400萬美元或2009年12月31日存貨的71.5%於其後被耗用或出售。

財務信息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各年末貿易應收款項結餘指我們應向獲授予信用期限的客戶收取的未付款項。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期間的貿易應收款項總額和貿易應收款項周轉天數。

	於 12 月 31 日		
	2007 年 (千美元)	2008 年 (千美元)	2009 年 (千美元)
貿易應收款項：			
3 個月內	11,056	48,632	59,252
4 至 6 個月	1,663	6,544	4,407
7 至 12 個月	33	1,226	1,073
1 至 2 年	89	44	595
2 年以上	—	21	1
貿易應收款項	<u>12,841</u>	<u>56,467</u>	<u>65,328</u>
平均貿易應收款項周轉天數 ⁽¹⁾	27.4	50.3	74.4

附註：

(1) 平均貿易應收款項等於期初（減值前）貿易應收款項加上期末貿易應收款項除以二。平均貿易應收款項周轉天數等於平均貿易應收款項除以收入，然後乘以 365。2006 年 12 月 31 日的貿易應收款項為 6,274,000 美元。

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指來自貨品銷售的應收所得款項。我們與客戶之間的貿易條款主要為信用交易，但新客戶一般需要提前付款。截至 2007 年及 2008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授予經核准信用客戶的信用期限介於 30 至 90 天不等。自 2008 年第四季度起，我們已購買若干一年期信用保險，為因銷售而產生的最多 90% 不可收回款項投保，前提是國內銷售及海外銷售賠償總額分別不超過人民幣 4,020 萬元及 1,000 萬美元。2008 年和 2009 年，我們分別因該信用保險確認保費開支 0 美元和 12 萬美元，其中 2008 年度保單的保費於 2009 年支付。於 2009 年 12 月 31 日，我們尚未作出任何信用保險索賠。自 2009 年 1 月 1 日起，我們將信用期限延長至 90 至 120 天。我們尋求對未結清的應收款項維持嚴格監控，並建立一個信用控制管理系統。高級管理人員定期審核逾期結餘。貿易應收款項為免息。

於 2007 年、2008 年和 2009 年 12 月 31 日，我們減值處理的貿易應收款項分別為 40 萬美元、90 萬美元及 190 萬美元。個別進行減值處理的貿易應收款項與突然遭遇財務困難的客戶有關，經評估後，預期該等應收款項無法回收。我們並無對這些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採取其他信貸加強措施。由於這些結餘與保險有效期之前作出的銷售有關，因此並不在我們的信用保險涵蓋範圍內。2009 年的減值主要與 2008 年的銷售有關，並於 2009 年我們的管理層審核未收回款項之後進一步減值。

2008 年 12 月 31 日的貿易應收款項結餘為 5,650 萬美元，2009 年 12 月 31 日增加到 6,530 萬美元，增長主要反映以下各項的合併效應：(i) 該期間銷量上升；(ii) 為具備高信用度的客戶提高信用額度；及 (iii) 收購上海阿卡得後將其公允價值約為 350 萬美元的貿易應收款項併入本集團。

本公司 2007 年 12 月 31 日的貿易應收款項結餘為 1,280 萬美元，2008 年 12 月 31 日增加到 5,650 萬美元，增長的主要原因是 (i) 銷量上升；(ii) 在我們業務擴張時期於 2008 年為一些具備高信用度的客戶提

財務信息

高信用額度；及(iii)收購世通後將其公允價值約為1,740萬美元的世通（包括其子公司）的貿易應收款項併入本集團。

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周轉天數從2008年的50.3天增至2009年的74.4天，主要原因是(i)2008年第四季度我們購買信用保險後增加了授予客戶的信用額度和信用期限，及(ii)上海阿卡得客戶的應收款項期限一般較長，通常為兩至三個月，而部分主要客戶的信用期延長到三至四個月。上海阿卡得業務主要由海外ODM銷售組成，因此這些應收款項期限一般較長。

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周轉天數從2007年的27.4天增至2008年的50.3天，主要原因是我們延長客戶的信用期限。延長信用期限主要反映我們於2008年第四季度購買信用保險，故此聯合信用風險下降，而且隨着業務的擴張，我們為客戶提供較大支持的能力有所提高。貿易應收款項周轉天數增加，同樣是因為我們銷售額上升和收購世通而導致貿易應收款項增加。

於2010年2月28日，我們約有4,510萬美元或2009年12月31日未付貿易應收款項的69.0%被收回。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期間其他應收款項的明細。

	於12月31日		
	2007年 (千美元)	2008年 (千美元)	2009年 (千美元)
應收第三方款項	4,726	13,716	9,777
應收董事款項	—	5,118	4,866
應收其他關連人士款項	4,335	5,062	6,216
撥備	(2,307)	(162)	(392)
結餘淨額	6,754	23,734	20,467

我們的其他應收款項從2008年12月31日的2,370萬美元降至2009年12月31日的2,050萬美元，減少的主要反映向經銷商和供應商提供的墊款減少。應收第三方款項結餘也包括我們向經銷商及供應商支付的墊款以及向世通的某些少數股東提供的貸款。有關應收第三方款項詳情，請參閱本招股說明書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21。請參見「我們的業務—法律訴訟與合規」，獲取有關向經銷商及供應商提供墊款合法性的資料。

我們的其他應收款項從2007年12月31日的680萬美元增至2008年12月31日的2,370萬美元。這項增加主要反映了(i)510萬美元的應收董事款項，即本公司一名董事根據與世通相關的股份購買協議而應付的款項；及(ii)來自第三方的應收款項增加900萬美元。

應收第三方款項包括一項貸款，該貸款於我們收購世通之前由世通提供予獨立於本集團的一名個人。尚未清償本金額及貸款累計利息於2009年12月31日達396,000美元。貸款的預定到期日為2008年2月15日。由於該等貸款的可收回性被視為可疑，因此到期日之後的貸款利息尚未被確認為利息收入。我們打算執行一座樓宇的擔保權益，我們相信這將足以抵銷未清償結餘及該貸款下的欠付利息。請參見本招股說明書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21(b)以獲得更多資料。

財務信息

貿易和票據應付賬款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資產負債表日貿易和票據應付賬款總額，以及貿易和票據應付賬款周轉天數。

	於 12 月 31 日		
	2007 年 (千美元)	2008 年 (千美元)	2009 年 (千美元)
應付第三方貿易及票據賬款	20,989	25,753	48,527
應付一家聯營公司貿易款項	268	—	—
應付其他關連人士貿易款項	318	5,606	6,242
	21,575	31,359	54,769
平均貿易和票據應付賬款周轉天數 ⁽¹⁾	73.1	49.9	70.9

附註：

- (1) 平均貿易和票據應付賬款等於期初貿易和票據應付賬款加上期末貿易和票據應付賬款除以二。平均貿易和票據應付賬款周轉天數等於平均貿易和票據應付賬款除以銷售成本，然後乘以 365。2006 年 12 月 31 日的貿易和票據應付賬款為 18,152,000 美元。

於 2007 年、2008 年和 2009 年 12 月 31 日，我們的貿易和票據應付賬款分別為 2,160 萬美元、3,140 萬美元及 5,480 萬美元。我們的貿易和票據應付賬款用於購買在生產過程中所用的原材料。2007 年 12 月 31 日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我們的貿易和票據應付賬款增長 45.3%，主要原因是我們從第三方購買的原材料數量增加，以及向關連人士衢州奧仕特照明有限公司和浙江同景購買原材料。我們應付予第三方的貿易及票據賬款都是免息的，其結算期限通常為 30 天至 90 天。2008 年 12 月 31 日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我們的貿易和票據應付賬款增加 74.7%，主要是因為我們增加向第三方採購的原材料。

2008 年 12 月 31 日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我們的貿易應付款項周轉天數從 49.9 天增至 70.9 天，主要是由於(i)我們的業務擴展致使增加有關的貿易和票據應付賬款；及(ii)我們增加使用三個月期承兌票據以支付供應採購。這些承兌票據一般利率較低並享有三個月的結算期。

我們的貿易和票據應付賬款周轉天數由 2007 年 12 月 31 日的 73.1 天減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的 49.9 天，主要是因為我們提前結算若干貿易和票據應付賬款，以獲得貿易債權人的提前結算折扣。

於 2010 年 2 月 28 日，我們約有 4,020 萬美元或 73.4% 於 2009 年 12 月 31 日的未付貿易和票據應付賬款被支付。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於 12 月 31 日		
	2007 年 (千美元)	2008 年 (千美元)	2009 年 (千美元)
客戶墊款	1,615	1,912	1,519
應計費用	3,821	3,815	6,951
其他應付第三方款項	4,928	13,788	18,483
其他應付關連人士款項	—	32,929	14,911
	10,364	52,444	41,864

於 2007 年、2008 年和 2009 年 12 月 31 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分別為 1,040 萬美元、5,240 萬美元及 4,190 萬美元。

財務信息

我們的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從 2008 年 12 月 31 日的 5,240 萬美元降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的 4,190 萬美元，減少的主要原因是其他應付關連人士的款項減少。

我們的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從 2007 年 12 月 31 日的 1,040 萬美元增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的 5,240 萬美元。增長的原因主要是 2008 年 3,290 萬美元的其他應付關連人士款項與增長的 890 萬美元的其他應付第三方款項的合併效應。我們應付第三方餘額的增加是與收購世通後的借款以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有關。我們應付關連人士的餘額主要包括為收購世通而應付予世紀集團的 2,600 萬美元的現金對價（於 2008 年 12 月 31 日仍未支付），還包括其被本公司收購前，世通分派予世紀集團及其子公司的約 640 萬美元的應計股息。

負債

借款

於 2010 年 2 月 28 日（就負債報表而言，指最後可行日期），我們的借款總額達 200 萬美元。於同日，我們擁有約 1.186 億美元的銀行授信額度，其中約 1.172 億美元尚未動用。下表列明於所示期間我們借款的分類明細賬。

到期日	於 12 月 31 日			於 2 月 28 日
	2007 年	2008 年	2009 年	2010 年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流動部分				
銀行貸款—無抵押.....	—	3,072	—	—
銀行貸款—有抵押.....	4,111	5,045	6,093	2,012
合計	<u>4,111</u>	<u>8,117</u>	<u>6,093</u>	<u>2,012</u>
非流動部分				
江山市政府的				
貸款—無抵押..... 2011 年 12 月 31 日	—	293	293	—
	<u>—</u>	<u>293</u>	<u>293</u>	<u>—</u>

我們的銀行借款總額從 2007 年 12 月 31 日的 410 萬美元增長 97.4% 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的 810 萬美元。銀行借款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滿足我們的營運資金需要。我們的銀行借款總額由 2008 年 12 月 31 日的 810 萬美元減少 24.9% 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的 610 萬美元，減少主要反映我們為支付供應採購而增加承兌票據的使用，而我們使用承兌票據的原因是其利率通常比銀行貸款低。截至 2010 年 2 月 28 日，我們的銀行借款總額為 200 萬美元。於同日，我們未使用的銀行授信額度約為 1.172 億美元。

我們的若干銀行貸款用以下方式進行擔保：

- 我們於 2009 年、2008 年和 2007 年 12 月 31 日合共賬面值分別約為 1,070 萬美元、1,850 萬美元及 1,070 萬美元的若干樓宇。
- 我們於 2009 年、2008 年和 2007 年 12 月 31 日合共賬面值分別約為 150 萬美元、200 萬美元及 150 萬美元的若干土地使用權。
- 我們於 2009 年和 2008 年 12 月 31 日合共賬面值分別約為 30 萬美元及 100 萬美元的若干貿易應收款項。

財務信息

我們目前計劃在2010年5月獲得約580萬美元的銀行借款，主要用於償還我們就收購世通而欠下的若干負債。有關我們收購世通的更多信息，請參閱「我們的歷史和架構」。

表外安排

我們概無任何已發行的衍生金融工具、未還貸款的表外擔保或尚未履行外幣遠期合約。我們概未從事涉及非交易所買賣合約的交易活動。

或有負債

於2008年12月31日，我們的或有負債分別為290萬美元，該等負債乃與向我們的關連公司提供的財務擔保有關，用於擔保其仍未償還的銀行貸款。於2009年12月31日，由於這些銀行貸款已償付，所有的財務擔保均已解除。

資本承諾

於2009年12月31日，我們收購固定資產的資本承諾為900萬美元，用於購買廠房、寫字樓及員工宿舍。除下文所列的經營租賃承諾外，我們於所示日期擁有的承諾如下。

	於12月31日		
	2007年 (千美元)	2008年 (千美元)	2009年 (千美元)
已訂約但尚未計提：			
收購上海阿卡得的74%股權	—	2,225	—
收購重慶聯鑫照明有限公司業務	—	6,846	—
收購固定資產	960	1,537	8,981
	<u>960</u>	<u>10,608</u>	<u>8,981</u>

經營租賃承諾

根據不可撤銷的經營租賃，我們租賃了數項物業。下表列明了於所示日期我們根據不可撤銷的經營租賃的未來最低租金付款。

	於12月31日		
	2007年 (千美元)	2008年 (千美元)	2009年 (千美元)
一年內	261	209	642
一年以上但五年以內	921	519	1,304
五年以上	2,679	104	418
	<u>3,861</u>	<u>832</u>	<u>2,364</u>

作為出租方，我們根據經營租賃安排租賃廠房，租賃期限為2至20年。租賃條款一般要求承租人支

財務信息

付押金並根據當時市場情況定期調整租金。於每個資產負債表日，根據不可撤銷的經營租賃，我們的未來最低應收租金總額如下。

	於 12 月 31 日		
	2007 年 (千美元)	2008 年 (千美元)	2009 年 (千美元)
一年內	422	747	381
一年以上但五年以內	1,289	1,859	798
五年以上	—	330	550
	<u>1,711</u>	<u>2,936</u>	<u>1,729</u>

資本支出

我們過去的資本支出主要由業務產生的現金、銀行貸款及關連人士墊款撥付。我們的資本支出主要為有關廠房、機械及設備、在建工程及預付樓宇以及租金、商譽、無形資產（除商譽外）、於聯營公司的投資及長期遞延支出的支出。2007 年及 2008 年，我們的資本支出分別為 820 萬美元及 8,310 萬美元。我們於 2009 年發生與搬遷浙江製造廠及購買廠房、機械及設備有關的約 2,710 萬美元資本支出。我們預期 2010 年就擴張計劃的資本支出約為 3,240 萬美元。

我們計劃用全球發售可用的所得款項淨額及業務產生的現金為我們的資本支出提供資金。預算金額可能會因各種原因而與實際資本支出金額不同，這些原因包括但不限於市場情況、未來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及現金流量、中國及國際的經濟及政治及其他條件的變化。概不保證上述任何計劃的資本支出會按計劃進行。我們可能會因不斷擴張而招致額外的資本支出。

除本招股說明書披露者外，於最後可行日期，我們概無任何已發行且尚未償還的借貸資本，亦無任何已發行或同意發行的借貸資本、銀行透支、押記或債券、抵押、貸款或其他類似負債，或者任何融資租約承諾、租購承諾、承兌負債或承兌信用證，或任何擔保或其他重大或有負債。我們概未進行任何重大表外或衍生工具交易。

我們的董事確認，截至最後可行日期，本集團的債項、承諾及或有負債並未有任何重大變化。

關連方交易

詳情請參閱本招股說明書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 35。

物業權益

有關我們物業權益的詳情載於本招股說明書附錄四。下文列明根據《上市規則》第 5.07 條披露本集團物業權益的對賬及有關物業權益的估值。

市場風險

在日常業務過程中，我們面臨下述各種市場風險。我們的風險管理策略旨在將這些風險對我們財務業績的影響降至最低。

外幣風險

我們承受貨幣交易風險。交易風險因運營單位以其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進行銷售而產生。我們的中國實體向海外客戶銷售產品。銷售多以美元進行。因此，我們面臨著美元與人民幣之間的匯率波動的風險。我們沒有使用遠期外匯合約對沖個別交易引致的貨幣風險。我們已進行敏感度分析，判斷我們在

財務信息

外幣匯率變化上的風險。如人民幣在截至2007年、2008年和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在一個合理而可能的幅度內升值或貶值及其他變數維持不變，則我們的稅前利潤將分別增加或減少50萬美元、70萬美元及50萬美元。詳情請參閱本招股說明書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37。

商品價格風險

我們承受原材料價格波動的風險，原材料價格受全球及地區性供求狀況的影響。原材料價格的波動可能對我們的財務業績產生不利影響。本集團歷來未簽訂任何商品衍生工具以對沖潛在的商品價格變化。

流動資金風險

我們通過考慮我們金融票據、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到期日和預計從運營產生的現金流量來監控資金短缺的風險。我們的目標是通過使用銀行貸款和其他計息借款使資金的連續性和靈活性保持平衡。根據訂約未折現付款，於2007年、2008年和2009年12月31日，我們的財務負債分別為6,530萬美元、1.823億美元及1.601億美元。於2009年12月31日，我們有計息貸款及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我們的董事已審核我們的營運資金及資本開支要求，並確定我們沒有重大流動資金風險。有關我們財務負債到期情況的信息，請參閱本招股說明書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37。

信用風險

我們的主要信用風險集中於債務人的大量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引致的風險。我們已訂立政策確保產品出售予有適當信用額度的客戶，且我們嚴格控制其他應收款項的信用額度。我們的現金和短期存款主要存於中國的註冊銀行。我們亦有限制涉及任何金融機構的信用風險政策。合併資產負債表中的貿易和其他應收款項的賬面值、現金和短期存款反映了本集團就有關金融資產的最大信用風險敞口。我們沒有其他帶有重大信用風險敞口的金融資產。2008年，我們與中國出口信用保險公司訂立若干保險合同，為2008年11月1日至2009年10月31日期間因銷售而產生的不可收回款項的90%獲得賠償投保，不可收回最高金額為人民幣4,020萬元（針對國內銷售）和1,000萬美元（針對國際銷售）。2009年，我們與中國出口信用保險公司訂立若干保險合同，為2009年11月1日至2010年10月31日期間因銷售而產生的不可收回款項的85%和90%獲得賠償投保，不可收回最高金額分別為370萬美元（針對國內銷售）和1,000萬美元（針對國際銷售）。我們購買上述保險是為了最大程度降低我們擴張業務所帶來的信用風險。我們計劃於到期時將該等保險合同續期。

股價風險

我們自身的股本工具決定衍生工具的公允價值，從這方面來看本集團承受的股價風險來自我們自身股價的變動。通過本招股說明書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30披露的我們發行的認股權證、A系列和B系列優先股所附的轉換權利，我們於資產負債表日期面臨該風險。

財務信息

於2007年和2008年12月31日，據估計，我們本身的股價上漲／下降5%（就若干優先股及認股權證的轉換期權而言）（如適用），而所有其他變數保持不變，我們的稅後利潤及保留利潤將增加／減少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07年	2008年
	(千美元)	(千美元)
相關股價風險變數的變化：		
增加	(95)	(2,129)
減少	88	2,579

此外，估計我們本身的股價如上漲或下降5%，將使2008年12月31日的其他股份成份增加或減少達30萬美元。

於2009年12月31日，未有任何衍生金融工具。

截至201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利潤預測

下述列明了本公司截至201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某些預測數據，其應與本招股說明書附錄二和附錄三一併閱讀：

本公司擁有人的預測應佔合併利潤 ⁽¹⁾⁽²⁾	不少於1,740萬美元 (約1.351億港元)
未經審計備考預測每股盈利 ⁽²⁾⁽³⁾	0.64美仙 (約4.97港仙)

附註：

- (1) 編製上述利潤預測所依據的基準和假設概述載於本招股說明書附錄三中。我們已向香港聯交所承諾，我們截至201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報告將根據《上市規則》第11.18條審計。
- (2) 僅為方便 閣下，上述美元／美仙金額已按1.00港元兌0.12877美元的匯率換算為港元／港仙金額。 閣下不應將有關換算理解為就有關美元／美仙金額可實際按所示匯率兌換為（或可實際兌換為）港元／港仙金額的陳述。
- (3) 未經審計備考每股預測盈利乃根據截至201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預測合併利潤（就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應計利息開支進行調整，因為該等優先股將於本公司上市後被轉換為本公司的普通股）計算，當中假設本公司於2010年1月1日上市及截至201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已發行的股份合共2,910,152,000股。

可分派儲備

於2009年12月31日，我們有66,320,000美元可用於向本公司股東分派的儲備。

股息政策

截至2007年、2008年和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並未宣派或支付任何股息。根據相關法律及我們的組織章程，我們可通過股東大會宣派任何幣種的股息，但宣派的股息不得超過本公司董事會建議的金額。我們的組織章程規定，股息可從我們的利潤（已實現或未實現）中或從我們的董事確定不再需要的利潤所留出的任何儲備中宣派及撥付。經普通決議案批准，亦可從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可授權用於此目的的股份溢價賬戶或任何其他資金或賬戶中宣派及撥付。

財務信息

未來股息派付亦將取決於我們的中國子公司收到股息的可用性。中國法律規定，股息僅可從根據中國會計準則計算的淨利潤中撥付，而中國會計準則在許多方面都有別於其他司法管轄區的公認會計準則。中國法律亦規定外資企業須留出部分淨利潤作為法定儲備，而這部分款項不得用於現金股息分派。如果我們的中國子公司產生債務或虧損或遵守我們或我們的中國子公司日後可能訂立的銀行信貸融資、可轉換債券工具或其他協議的任何限制性契諾，則我們的中國子公司進行股息分派亦會受到限制。

最終宣派和分派給我們的股東的股息金額亦將視乎我們的盈利和財務表現、經營要求，當時的資本承諾和要求及我們的董事認為相關或適當的其他因素而定。

根據《上市規則》第 13.13 條至第 13.19 條作出的披露

我們的董事確認，於最後可行日期，概無任何情況須根據《上市規則》第 13.13 條至第 13.19 條的規定予以披露。

未經審計備考經調整合併淨有形資產

本集團未經審計備考經調整合併淨有形資產值乃根據下列附註編製，旨在說明全球發售的影響，猶如全球發售已於 2009 年 12 月 31 日進行，僅供說明之用，且由於其假設性質，未必能真實公平地顯示本集團的財務狀況。

	於 2009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 擁有人應佔 本集團經審計 合併淨有形資產 ⁽¹⁾	估計來自 全球發售的 所得款項淨額 ⁽²⁾	於 2009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 擁有人 應佔未經 審計備考經調整 合併淨有形資產 ⁽³⁾	未經審計備考經調整 合併每股淨有形資產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美元 ⁽⁴⁾	港元 ⁽⁵⁾
按照發售價每股					
2.03 港元	77,380	174,414	251,794	0.087	0.68
按照發售價每股					
2.90 港元	77,380	249,432	326,812	0.112	0.87

附註：

- (1) 本公司擁有人於 2009 年 12 月 31 日應佔的本集團未經審計合併淨有形資產乃以本招股說明書附錄一所載的會計師報告中所摘錄的本公司擁有人於 2009 年 12 月 31 日應佔合併淨資產 164,192,000 美元為基礎計算，並就於 2009 年 12 月 31 日對包括商譽在內的總結餘為 86,812,000 美元的無形資產作出調整。
- (2) 全球發售的估計所得款項淨額乃以發售價範圍下限或上限每股 2.03 港元或 2.90 港元的發售價及全球發售的 693,913,000 股新股（經扣除包銷費用及本公司應付的相關開支，並未計入因行使超額配售權而可能配發及發行的任何股份，或因行使根據首次公開發行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而可能發行的任何股份）為基礎計算。全球發售的估計所得款項淨額將按 1.00 港元兌 0.12877 美元的匯率從港元換算成美元。
- (3) 本集團於 2010 年 2 月 28 日的物業權益已由獨立物業評估機構第一太平戴維斯估值及專業顧問有限公司估值，相關物業估值報告載於附錄四「物業估值」。上述未經審計合併備考經調整淨有形資產並未計入本集團因重估約 7,470,000 美元的物業權益而應佔的盈餘。重估盈餘不會計入本集團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如重估盈餘錄入本集團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則將在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合併損益表上產生約 123,000 美元的額外年度折舊／攤銷。

財務信息

- (4) 未經審計備考經調整每股合併淨有形資產乃以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已發行 2,910,152,000 股股份為基礎計算，並未計入因行使超額配售權而可能發行的任何股份，或因行使根據首次公開發行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而可能發行的任何股份。
- (5) 未經審計備考經調整每股淨有形資產按 1.00 港元兌 0.12877 美元的匯率換算成港元。

概無重大不利變動

我們的董事確認，自 2009 年 12 月 31 日（即我們最近期經審計財務報表的編製日期），我們的財務或交易狀況或前景並無重大不利變動。